

《紐約時報》解僱女總編之謎

董鼎山

近幾個星期以來，驚動美國傳媒界的最大新聞是關於《紐約時報》主人將主持該報三、成績卓然的女總編輯吉爾·艾布拉姆森(Jill Abramson)撤職的報道。消息如此突然，引起同業議論紛紛，奇怪的是，《時報》主人薩爾茲伯格(Sulzberger)只發表了一個簡單聲明，既不說明撤職原因，也不依照通例把長期僱員誇獎一番。艾布拉姆森年輕時進《時報》後，通過訪問員做起，一直升為駐華盛頓分部主任，最後升為副總編輯(Managing Editor)。前任總編輯(Executive Editor)比爾·科勒(Bill Keller)三年前退休後她提升為總編，三年來在她主持下，《時報》共獲得七項在新聞業最受重視的普立茲獎(Pulitzer Prize)。

消息傳出後，新聞界議論紛紛。我看了許多報道，歸納起來，猜測有下列幾個原因：一、她人緣不佳，態度嚴厲，常與下屬爭辯；二、女權主義者認為是《時報》主人歧視女性；三、薪酬不平。據說艾布拉姆森認為她的收入不及上任總編，她相信女性應與同一職位男性收入相等。她找律師向報業主人投訴，結果把雙方關係搞僵；四、編輯室下屬(包括男女)對她的人事處理心懷不滿，認為她的態度與手段過分嚴苛；五、她的第一副手(Managing Editor)狄恩·巴奎特(Dean Baquet)發現她自作主張僱了一個與他地位相等的另一副總編，事先未曾與他商量，引起她的大怒。結果是，艾布拉姆森被撤職後，巴奎特被升為總編(Executive Editor)。他是第一個被《時報》聘為總編的黑人。曾任《洛杉磯時報》總編輯，在新聞界不但聲譽極佳，而且態度溫和，深得《時報》同人愛戴。

上述種種原因，細查之下，其實並不簡單。《紐約客》雜誌曾刊載一篇該刊記者的報道，稱主要問題是薪資不平等。不過我認為前後兩任總編年薪多在五十萬元左右，相差不過數千元而已，報主薩爾茲伯格的聲明中有說，如果算上各種業務消費帳與花費，艾布拉姆森的最後收入其實較前任總編退休時的收入還多了十分之一。據我猜測，總編輯脾性與其待人處事態度實是更重要因素。一個老總如不受下屬愛戴，便容易鬧意見。我在數年前曾在一個新聞界酒會上，見過艾布拉姆森，我覺得她態度嚴肅冷漠，不易接近。在《時報》近年歷史中(我每日不斷讀了此報共六十年有餘，故甚熟悉)，有好幾任成績優異的總編輯，在處事待人方面過分嚴厲。最好的例子是上世紀七十年代的總編輯A.M.羅森森(A.M.Rosenthal)。在那時期，他將舊日的《時報》內容完全改觀，分別增加了文藝新聞版、科學版、旅行版、體育版等等，有聲有色，銷路與廣告收入大增。他在新聞界名聲如此響亮，不過仍遭人批評，下屬對他懼怕，人事搞得不好(他退休後，仍在專欄版繼續寫專欄)。另一位令下屬畏懼的總編輯是二〇〇一年上任的任尼斯(Howall Raines)。他雖是出身南方，但一心要提拔黑人新聞從業人員。結果因為他的疏忽，在新聞界造出一個所謂傑森·布萊爾(Jason Blair)事件，鬧出笑話。布萊爾是位黑人記者，因總編提拔，被派赴各地採訪重要新聞。不過此人懶惰得很，並有吸毒惡習，名為出差，實則躲在布碌區區的公寓中，用電腦抄襲各地方報紙的新聞，據為己有，還在《時報》封面上發表。此事被發現後，《時報》聲譽大降，任尼斯引辭職，也連累了他自己選的副總編(也是黑人)。此後，《時報》元氣大傷，過了很長一段時期才恢復其在新聞界的地位。不過任尼斯辭職後編輯室卻士氣大振，原來此人以對下屬態度嚴厲出名，人緣不好。

最失望的是那位幾乎要成為副總編的英國《衛報》女編輯。僱用她的原意是主持《時報》網上報道。我是只看報紙的，一心希望新總編巴奎特能施展拿手好戲。許多讀者去信希望《時報》興旺不衰，不會給網絡新聞打倒而停刊。

就要這部《全唐詩》

江志偉

燈下集

我與中華古籍之間發生的這段真實的故事，恐怕是別的讀書人所難以碰到的，我不但幸運地碰上了，而且還榮幸地面對了一次中華古籍對我的考驗。

那是一九九四年六月的一天，我突然收到《蘭州晚報》副刊部的獲獎通知，函曰：「您的《書店暢想錄》一文在我報「讀書百味有獎徵文」活動中被評為一等獎，獎品是價值三百元的《全唐詩》，特向您祝賀，並請得便前來領獎。」手捧通知拜讀再三，我依然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更不敢相信人世間竟有此等巧事和怪事——巧在該次徵文將要頒發給我的獎品，竟然就是我夢寐以求多時未得的《全唐詩》；怪在一部三百元的獎品書，卻要我花費幾倍於書款的車費千里迢迢地打從黃山市跑到蘭州市去領取。

我只得立即給該報副刊部寄去一封致謝信，信末懇求他們將我的《全唐詩》獎品書郵寄給我，所需郵費由我支付。誰知兩個多月過去，依然杳無回音，只得又提筆給該報總編先生投書反映再次懇求。那天我正在寫這封信，就有鄰居串門，聞說此信此情之後禁不住哈哈大笑，譏諷我「怎麼也不看看窗外是什麼世界了」，獻計道「要三百元，不要那套書」。我當然只有哭笑不得，心想他大抵是無法體諒讀書人的戀書痴情，尤其是對我這「病入膏肓」者來說，我非但不要那三百元而情願只要一套《全唐詩》，而且就是對付來三百元讓我在這期間買一套《全唐詩》我都不樂意，因為我就要那套獎品《全唐詩》。最後總算在驚動了總編先生之後使我的願以如願，當我從郵局取回那沉甸甸的六大卷《全唐詩》包裹回家中的時候，我發現騎車速度之快竟創下了我的歷史紀錄，同時我更發現我得了三個多月的憂心忡忡茶飯不思的戀書病態霎時間煙消雲散，神情高度亢奮，我把那張獨特的獲獎通知書和這份貼滿了郵票的包裝紙一塊夾進扉頁題了字蓋了章的《全唐詩》的書頁，珍藏在我的書櫃，每每捧讀總會想起這段難忘的「我與中華古籍」的故事，總會再一次感受到「我當了一回勝利者」的自豪……

「從善如登，從惡如崩」，一個明星要想贏得好名聲，需經年累月努力，也未必能見效，而自毀名聲，或許就一朝一夕的事。黃海波多年奮鬥的陽光形象一朝坍塌，受損的還有他的經濟利益和事業前途，願每個明星都引以為戒，潔身自好，循規蹈矩，君子當慎獨，且行且珍惜。

看不懂的「星星相護」

齊夫

「寬容要有原則，理解要有底線。黃海波身為公眾人物，在觀眾尤其為青少年的知名度，本應成為道德楷模，為全社會尤其為青少年做個好樣子，即便不道德標杆，也應獨善其身，不做違法違紀的事。而他居然嫖娼狎妓，不僅公然違法，私德有虧，亦違公序良俗，除了接受應有處罰外，不論從哪個層面都應該給予嚴厲批評，並有處罰，以儆效尤，警誡他人，避免再犯。而這些明星、導演對黃海波嫖娼醜聞的曖昧之聲，甚至力挺之音，可謂是非不分，正邪不辨，實非一個理智文藝人的應取態度，更像是江湖義氣的「星星相護」，這對於文藝圈裡的樹立正氣，祛除邪風，只能起到副作用。

是我見

演員張歆藝說：「善待別人就是善待自己。人無完人，寬容對待，未來很長路途遙遠，要給有心改正的人機會，這樣才善良……人本善。總之我選擇寬容。」

演員王琳、姚芊羽、王雷、陳赫等都在評論中請求大家對黃海波寬容些，不要用放大鏡去看問題。這些都是與黃海波多少有些交情的同行之人，物傷其類，同情之心可以理解，但是非之論也不能不講。

自學裁縫大襟衫

念慈

看過一個長衫和縫紉工具的展覽，憶起往日的製衣業，如今走下坡路「夕陽工業」的香港製衣業，過去是「驕陽工業」，曾養活過許多人。

一九五〇年代，大批上海資本家湧港，三十年來，先後投資塑膠花、假髮、製衣、電子產品、玩具、鐘表等小型工業，產品甚至遠銷海外。由於勞工嚴重短缺，婦女也能把家當作「工場」，邊看顧孩子邊工作。

這裡說一個自學裁縫大襟衫的故事。大襟衫，大褂，女上衣，長衫的縮影。大襟衫裁縫師福嫂一年多前八十三歲時離世，她婚前是縫紉女工，婚後，為了照顧孩子，又想幫補家計，便藉着「也曾接觸過衣車」的僅有縫紉技術，大着膽子，印製了大批名片，叫孩子們挨家逐戶派郵箱，宣傳「上門訂製成衣」。



布紐加靚布，令大襟更添姿采 (網上圖片)

福嫂起初讓顧客拿布料及舊衫給她依樣裁縫。有顧客勸她放膽為客度身，度身訂做，才算是全面的裁縫師。福嫂真的試着度身，原來也不大難。惟當時流行的令女子顯得斯文淡定的「尼龍領」，如何在布裡裏一條既硬且直的一種合成纖維——尼龍(Nylon)，讓領子與衫身之間貼服不起褶，卻難倒福嫂。福嫂硬着頭皮，趁「同屋」與小兒子「床位」的二姑上班後，爬上其床拿其大襟衫，折開「尼龍領」細看後，把領子重新縫合放回原處。二姑回家，大襟衫照穿，沒發覺異樣。破壞容易修補難，福嫂「能折能修」，並且不留痕跡，可見她對裁縫的天分。

上世紀五十年代的香港，能買樓的是富戶，萬中無一，十數戶以至數十戶同擠住一層樓是常有的事，子女多的住「小板間房」，人口少的住上下舖「床位」。大家講個信字，不像如今的「籠屋」，為防盜自單上了鎖的籠子。導演楚原於一九七〇年拍的電影《七十二家房客》，切合時弊，非常叫座，港人回顧舊日這種居住環境時，往往就以「七十二家房客」形容。

過了「尼龍領」難關，福嫂的裁縫技術日見改進，包裹衫邊的「捆邊」越捆越精緻；「腰褶」方寸之間越縫越準確，女性曼妙纖腰更能體現；甚至將銅線黏在捆條布上，再用鉗子屈成不同形狀的花鈕，都在福嫂股掌之上。福嫂更會做男服，那是對襟、結布鈕、口袋有十個之多的「唐裝衫」；寬大褲子靠一條長布條繫緊褲頭，如今殯儀館或長生店的一些工人或打齋的仍有穿着。

六個孩子中，大福和三福頗有福嫂「自學裁縫」細胞，她們常伏在母親裁縫的枱邊，用心觀察。當時的社會，自學很平常，有一種是師徒制：徒弟仔十來歲便在師傅家免費食宿，一般沒工錢，服侍師傅師母，為求一技之長，學做西服、學修理機器等，但只能在一旁觀察，師傅忙於謀生，家裡人口多，授徒，很少耳提面命。樸素的社會，人沒有太多繁雜事分心，更關鍵的是尚有後顧之憂，沒有退路，徒弟仔不苦學，家中老嫗只有餓死一途。

大福還買內附教裁縫的「紙樣」的雜誌參考。有能力暴飲暴食致體胖的人如今舉目皆是，其時多數港女素體輕盈，「紙樣」只有大、中、細三個尺碼。大福學着學着，竟能為友好做衫。服裝店鳳毛麟角的當日，分工細至「孕婦服裝店」不消說難找到一家半家。偶爾有胖女和懷孕友好找大福，腰、腹及臀部「非比一般」，大福「見招拆招」：斜放布匹還就，又得心應手。中國長衫、西方套裝，大福都能做。一件素



昔日國語片女星樂蒂的時款長衫「企領」很考究縫功夫 (網上圖片)

服沒看頭，加條細繩腰帶、加個口袋、斜插朵襟花、搭條觸手長領巾，即時「紅花綠葉」，女子穿起來猶添風韻，不必靠濃妝豔飾奪目。繁複如以紗線相互交錯、捻織成有空花的布料的蕾絲(lace)，大福也甚有研究。

中環中心一帶，連接皇后大道中與德輔道中，昔日以賣布聞名，外號花布街。市區重建，花布街拆遷，攤檔多搬上環西港城；另外佐敦道寶寧街，其時專售拉鏈、花邊、襟花、鈕扣的多家店子，大福都曾留下無數足跡。如今，對於哪位第一夫人的衫的哪個部位裁縫有漏洞，「夫人肯定穿得不舒服」——她也能一眼洞悉。「長衫『挺胸收腹』不容易，背後如果性感些，開個圓洞，前面便好考功夫。」大福說。細微如大襟衫與長衫的左右兩邊開衩，「衩角位」打的「菓」(隱形套結，用以加固)，一樣是大福的「巧裁」。

至於三福，對那時母親用的裁縫工具如三角形粉餅(顏色繽紛，用以繪畫「紙樣」及在衣服上「打樣」)、日本製既長且重卻十分鋒利的剪刀、穿到衣服破了它也不爛也不生鏽的德國555牌「咁鈕」(金屬鈕)等等，三福都能娓娓道來。三福如今能為自己做衫，改衫技術也一流，手提袋、背包都是自製，不必買布料，平常收集舊衫上面的拉鏈、橡皮圈、碎布，左搭右配，全球獨有的款式的新衣和袋子即可面世。縫紉這回事，心靈手巧雖為首要條件，但，「願意+堅持=自學成功」，福嫂及大福三福就是個典型。

食物災難

流沙

在一家素食館用中餐，一個姑娘在問：「香椿是怎麼種出來的？」我說香椿就是椿樹的嫩芽，它可不是蔬菜。

對於食物，我們存在太多的一知半解，如果沒有一點農事經驗，要通曉食物的「知其然，知其所以然」，實在困難。前年第一次到海南，看到吃了半輩子的香蕉，竟然是長在「芭蕉樹」上的，我們一家三口站在那棵「芭蕉樹」下不停感嘆，而旅行團裡的幾位來自廣西的農村大媽，則站在遠處竊笑或是嘲笑。其中一個大媽走過來說：「我們那裡，長得不好的香蕉，連豬也不吃的。」

關於學問這件事，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即便遭到大媽們的嘲笑，我也坦然接受。

許多食物真的不必「打破沙鍋問到底」，一旦梳理得大清楚了，或許會給自己的味覺帶來一場深重的災難。

我有個小外甥女，從小生活在城裡，有一年來

鄉下過年，第一次看到了豬。此前她非常愛吃紅燒肉，家裡當然會用紅燒肉招待她，結果紅燒肉上桌，她嘔吐不已。總是以為她病了，誰知回到城裡後，她從此再也不吃豬肉了。家裡人奇怪啊，帶她去看了醫生，這個小女孩吐露了心裡的秘密，她看到生活在豬圈裡的豬，實在太骯髒了，她睡在腐爛的稻草和糞便中，吃的也是骯髒的食物……

這樣的場景給小女孩造成非常大的感官刺激，或許她一聞到肉香，就會回想起豬圈裡的一幕幕。在我喜歡食用的食物中，我對青菜也有「應激反應」，一旦心裡刺過，我就停筷努力讓自己去想更美好的東西。這場食物帶給我的「災難」源於高中時代。

我讀高中的時代，物質匱乏，同學們一日三餐大都是青菜、蘿蔔之類，食堂裡的青菜價格如果沒有記錯的話，只需要二角一碗。就在那個初夏的中午，我和一位鄰班的男同學一起在食堂裡用中餐，他在吃青菜，我也在吃青菜，但他邊嚼邊皺眉頭，說這青菜裡的豆腐皮嚼了半天怎麼嚼不動的。他便

吐在地上，卻是一個筒形的橡膠製品，已被嚼得全是牙印。其他同學也過來看，一看，卻是一個安全套。

吃到安全套的那個同學，大大咧咧，全無所謂，而我肚裡翻江倒海，卻想吐了。

在家裡的自留地上，我是種過青菜的，那時不用化肥，施肥就用糞水，直接澆在青菜上。食堂師傅從市場上採購來的青菜，大抵都是用糞水澆大的青菜，他們沒有清洗乾淨，結果把安全套也一起烹飪了。

這起事件直接導致我以後對青菜的敏感。我現在當然也吃青菜，別人是心無旁騖的，而我內心是惴惴不安的。並且我對洗菜這件事是精益求精的，從市場上買回的青菜，總是馬上浸在清水裡，至少澆上半年，雖然我知道現在的青菜，早已不用糞水澆了，用的都是肥田，但在烹飪時，我總是燻得很爛很熱，妻兒都不喜歡吃我烹飪的青菜。而我從來不說原因，因為這樣的故事會影響他們的味覺。我也希望他們不要看到我寫的這篇文章。

鄉賢苗五爺

任穎

人生在

京腔離而去。

與之詩酒唱和。其中與書家葛其賓、塾師蕭文彬、書家楊林標聚首最多。每每小酌一個，從來不分文。這年端午四人又是「鐵集，事」前五爺迴避楊某人，與另外二人耳語一番後，便到了某家飯莊，落座後，五爺來個開場白，大意謂：今天端午，是紀念屈子的日子，諸公今天不無詩詞，作詩的方法是：每人六句，二、四、六句要押韻。首句，說出一個字的字頭；二句，說出與首句字頭相連的字；三句，要說出與首句字頭相連的字；四句，再說出與上句內容相關的字。五爺又補充道：詩的內容要合乎情理方能通過，否則，今天的飯錢就由他來付了。言畢，說自己是來勸導引玉先來一首，因礙於口吃、字音不準，五爺以筆揮於紙上。蕭蕭，還是為代念：「寶蓋廟，官宦家，絞絲旁，綾羅紗。要穿綾羅紗，還是官宦家。」大家聽了，鼓掌通過。葛先生接着吟自己的詩作：「二字頭，大丈夫，三點水，江湖湖，要遊江湖湖，還是大丈夫！」也通過了。接着，蕭蕭的詩：「一字頭，苗苗苗，木字旁，楊林標，要吃苗苗苗，還是楊林標！」三人聽了，愕然相視片刻，撫掌大笑起來。當然，五爺笑得最不自在，心想，這頓飯錢又要自己掏了。楊先生也笑，當然他是在自鳴得意，笑自己又名副其實地「蹭」吃了一回。

吾鄉名士苗五爺，名聚五，號聯發，擅長書畫，擅攬榜書，因其書畫、學識錢茂，邑人多尊其為「五爺」。國畫師李可染當年拜師鄉賢錢茂，錢氏五爺是學友，五爺是拜師的引薦人。五爺固然書畫、學問都高，唯其不足，平時說話口吃，個別字音咬不準，俗語謂之「舌根短」，常常被人私下取笑。當地鐵佛寺東邊開一塾館，請五爺執教。五爺開講《論語》，開頭兩個字是「子曰」，五爺卻唸成了「雞窩」。童生十餘人，齊唸他的發音讀，五爺急了，忙給學生改正道：「我唸『雞窩』，你們不能唸『雞窩』，要唸成『雞窩』……雞窩！』眾生聽了哈哈大笑，五爺急得臉紅了，也自笑了。說來也巧，平時他吐字上韻讀，五爺發音就很準確。他喜京劇，說來時也奇，平時他吐字也清楚，間有唸白，也不口吃。以後學生們就請五爺上韻讀讀書文，從此發音不準之虞也便不在。一次，五爺如廁，見廁內無人，便對着牆壁兩手扶地豎起了「蜻蜓」。(動作是兩手扶地，兩腿蹬牆，兒童的一種遊戲)。適巧學東(館主)也來了，一見此舉，正孤疑間，五爺並不把眼放下，對着學東道：「才好，才好，你來也戲戲(試試)，戲戲(試試)……」學東見學東不禁，捂着嘴出去了，對另一塾師道：「快看五爺的『西洋景』……」塾師不遠處有一家長煙店(生產用長煙管抽的煙絲商店)，店主那三爺與五爺友善，每每傍晚晚學之時常邀五爺到店裡閒聊。因知其書法甚好，有時便備好五爺酒小菜，與之共飲。微醺之後，見五爺得意，三爺就說：趁五爺高興，揮兩下子？五爺立即放下筷子，吩咐道：「好，好，快拿幾(紙)來。」與，拿幾(紙)來！(紙)來！三爺在旁直是叫好。字好了，酒盡了，五爺微帶醉意，哼着京腔離而去。